

112 年「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

7 月至 9 月各機關執行成效表

一、促進產業之研發實力及強化智慧財產管理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提升產、學、研之研發創新能量。	1. 輔導及協助產、學、研強化研發及智慧財產權管理體制。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 持續透過實地查核與輔導機制，促成學研機構完備研發成果管理機制，目前共 24 所學研機構獲得通案授權辦理研發成果讓與及終止維護作業。 2. 辦理 2 場研發成果管理審查會議，共審議 16 所學研機構所提報之 67 件專利終止維護案件及 2 所學研機構所提報之 5 件專利讓與案件。 【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 1. 台電公司 (1)智慧財產管理精進： A. 7 月完成內部稽核績效評估與缺失改善作業，確保 TIPS 導入部門確實依據智財管理制度運行。 B. 9 月召開智財管理審查會議，檢討台電公司之智財管理制度，並審視本年度智財政策目標執行成效，確保相關管理措施之適切性、正確性及有效性。 (2)智財研發成果產出：7 月至 9 月獲准美國發明專利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產業技術司、產業發展署、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1 件；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1 件、新型專利 5 件，尚有 23 件專利申請案件。 (3)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因應內部稽核提出之改善建議，更新公司內部網站之智慧財產資訊專區，以利於同仁查閱每月定期公告之智慧財產新知。 (4)參與智財相關競賽：經內部評選，共推出 5 件專利作品報名參加 2023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以「加強電網韌性，確保供電穩定」為主題推廣公司科研成果。 (5)智財權益維護：邇來發現部分能源公司為招徠投資，於網路或展覽等宣傳文宣上未經授權使用台電公司商標，經發現均即時告知該公司應立即移除台電公司商標，並追蹤後續改善情形，以維護台電公司商標權利與民眾投資權益。 2. 中油公司 (1)健全智慧財產權政策及法規：制定公司「智慧財產管理制度內部查核與矯正預防管理要點」以完備內部智財管理之運作。 (2)執行保護智慧財產權措			
--	--	---	--	--	--

		施：實施智財管理權責單位之內部查核作業並於查後一周內開立矯正改善通知單。 (3)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 A. 重申中油公司落實管理其內部相關工作人員之保密責任。 B. 辦理中油公司 112 年度 TIPS 權責人員營業秘密暨稽核訓練課程。 (4)智慧財產研發推展實績： A. 煉研所申請專利獎勵共 2 件，核發獎金 6 萬元。 B. 依智財之提案審查與權利取得程序執行後，探研所取得 1 件新型專利；煉研所取得 3 件發明專利。 3. 台糖公司 (1)維護「豬流行性下痢病毒 TS 分離株及其用途（發明第 I703983B 號）」專利。 (2)台糖公司研究所到職一年內之新進人員於 7 月 6 日參與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舉辦之「政府機關常見著作權問題」線上研討課程；8 月 11 日參與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舉辦之「跨域企業之營業秘密管理策略」研討課程。 (3)台糖公司研究所 TIPS 內部稽核已於 9 月份辦理，			
--	--	---	--	--	--

		對智財權管理與制度落實有明確紀錄可驗證。 (4)台糖公司研究所 9 月 25 日召開第 2 次智慧財產權管審會，討論智慧財產稽核總結報告，本次稽核目的在於確認智慧財產管理制度各要項是否達成組織管理目標，使智慧財產管理制度更加完善；另為落實TIPS制度推廣至全公司之目標，將持續辦理營業秘密管理及智慧財產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4. 台水公司 (1)智慧財產研發成果：申請發明專利 1 件及新型專利 1 件，以有效保護技術成果，並持續推動技術創新，推升無形資產價值。 (2)智慧財產教育訓練：於 9 月針對智財管理權責人員、導入單位全體人員及新進人員，辦理智財教育訓練，增進智財管理及著作權觀念之了解，並透過測驗完成有效性評估。 (3)保護智慧財產宣導：為提升同仁智財意識與專業智能，於公司知識管理系統建置智財管理專區，除各式規章及程序文件外，每季定期刊載智財動態與新			
--	--	---	--	--	--

		知，即時更新相關資訊。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1. 辦理研究機構管理制度評鑑委員共識會 1 場次，協助委員充分瞭解評鑑目的，以引導研究機構持續優化管理制度，並重視科研成果之推廣。 2. 截至 9 月底，辦理「研究機構管理制度評鑑」共 4 家，督促法人科專計畫執行機構，自主提升機構管理制度與科研成果營運推廣制度。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 與金管會證期局合作推動公司治理智財管理，帶動多元且大量技服業者形成生態圈，共同協助企業運用創新管理模式，優化智財管理制度，並與通過甄選之技服業者合作舉辦自評員培訓課程，包含新穎、普華、勤業、聖島、寰瀛，7 月至 9 月培訓共 23 人次，年度累計培訓共 257 人次企業智財管理專才。 2. 提供並受理智財管理制度驗證申請，其中國營事業如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		
--	--	--	--	--

		司研究所，已通過驗證。			
2. 提供專利能量價值措施，提升產、學、研之研發實力。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 以服務產學研智財發展、促進專利技術流通運用為出發點，釐清潛在供需方之專利技術需求，7月至9月提供專利運用諮詢訪視服務與建議共28案，年度累計共108案。 2. 持續連結公司治理，優先聚焦上市櫃企業，透過線上資源之指引、教材、軟體工具等，7月至9月協助共60家次企業完善研發與專利管理制度，年度累計協助共240家次企業，提升產業整體研發智財能量。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依企業研發及智慧財產布局需求，提供2家智財訪診服務。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7月至9月與企業及學研單位合辦12場次「提升專利能量及價值說明會」，提供客製化專利相關課程。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3. 提供中小企業、文創產業及新創企業智慧財產相關輔導及協助。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於網站提供14則國外智財新知，舉辦7場次的智權推廣活動。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智慧財產局）、文化	經常辦理		

		9 月 25 日於亞灣新創園辦理新創事業智慧財產權宣導及一對一線上諮詢說明會，講題為「新創商標-品牌與商標之間的距離」，實體與線上共計 39 人參與。 【文化部】 文化內容策進院以專線、電郵、網站平台等多元便捷管道，提供業者投資、融資與多元資金媒合諮詢服務，並就其中涉及業者智財權之法律相關需求，包括權益保護觀念、議約注意事項、授權模式參考指引等通論知識，偕同專業法務及律師提供協助。7 月至 9 月處理電話及電郵諮詢共計 888 件。	部、農業部		
	4. 推廣有關無形資產之相關措施，以利國內無形資產評價產業發展。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推動無形資產評價融資業務，主動挖掘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案源，7 月至 9 月提送 1 案至信保基金或銀行，年度累計已提送 5 案。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經常辦理	
(二)提升企業全球專利布局能力。	1. 執行「專利布局與產業分析躍升計畫」，厚實新興科技產業智慧財產布局能力。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2 年截至 9 月維運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及推動專利布局分析之成果如下： 1. 完成「專利家族合併顯示」功能，將同一家族案件合併顯示，可避免重複閱讀相同專利，並可就單一技術作精準圖表分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完成「專利引證圖增加主要圖式及申請專利範圍顯示」、「英數字全形與半形文字通透檢索」及「技術功效表資料匯出」等功能，提升檢索及分析便捷性。 3. 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可檢索全球 105 個國家及組織，合計件數達 1 億 5,700 萬餘件，外界檢索使用次數達 227 萬餘次。 4. 完成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初賽評審作業，擇優選出 15 隊進入決賽。			
2. 研析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有關之專利及產業發展相關之前瞻技術等之技術發展動態，提供產業參考。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7月至9月研析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之 AIoT(含智慧製造)、車聯網(含電動車)及精準健康領域的產業動態資訊並即時提供業界參考： 1. AIoT (含智慧製造) 產業動態資訊彙整： (1)7月遠傳進駐台中軟體園區「5G AIoT 體驗基地」，攜手鼎新打造完整5G 專網智慧製造垂直場域。 (2)8月華碩於台北國際自動化工業大展中展示智慧工廠應用和 AI 系統解決方案，並首次展出與微軟、亞旭共同打造的5G 智慧製造尖端應用。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產業發展署、智慧財產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經常辦理		

		(3) 9月聯發科技旗下 IC 設計公司達發科技，發布未來布局 AIoT、網通基建規劃，除目前全球市占前三的無線藍牙、衛星導航、固網寬頻晶片外，將涉足車用、低軌衛星等領域。 業界推廣動態： (1) 7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工業4.0發展重點與案例分析，以西門子、鴻海為例」，分析工業4.0可連結至可視化發展重點及大廠智慧化應用布局供產業參考。 (2) 7月於 IEK 產業情報網發表「2023年全球物聯網發展趨勢及臺灣發展概況」，分析國內外 AIoT 產業政策、趨勢、在綠色數位轉型及智慧能源之應用機會供產業參考。 (3) 9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數位經濟導入循環經濟之應用案例研析」，探討於循環經濟中運用 AIoT 等新興科技實現淨零碳排之相關政策、國際大廠案例供產業參考。 (4) 9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德國 IFA 2023展會評析」，觀察國際大廠於智慧家庭 AIoT 解決方案			
--	--	---	--	--	--

		所演示的主題情境。 2. 車聯網(含電動車) 產業動態資訊彙整： (1)7月現代汽車集團車聯網服務用戶突破1,000萬人，隨車輛增加，蒐集到的各類型交通數據(號誌、車輛感測器、行駛資料等)將大幅增加，資料品質提升有助於 AI 技術分析應用，與車聯網服務形成正向循環。 (2)8月美國總統拜登、日本首相岸田文雄、南韓總統尹錫悅於美國華盛頓舉辦高峰會，三國領導人針對電動車、電池供應鏈合作達成協議，建立供應鏈早期預警系統(EWS)。未來若特定產品、材料、礦物等供應出現問題，三國將共同應對。 (3)9月鴻海轉投資新創創星物聯完成 A 輪1.2億新台幣募資，該公司利用車聯網與 AI 建立數據平台，為保險和車隊管理等業者提供保費精算、保險即時評估等服務，瞄準未來汽車保險市場。 業界推廣動態： (1)7月於 IEK 產業情報網發表「2022年全球聯網貨車市場動向解析」，解析各區			
--	--	--	--	--	--

		域市場概況及廠商布局動向供產業參考。 (2)8月於 IEK 產業情報網發表「馬來西亞電動車市場概覽」,分享馬來西亞電動車政策、市場、企業投資布局等供產業參考。 (3)8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數位支付新商機,從車載支付做起」,分析車聯網技術成熟下,車廠與支付公司及 Fintech 業者合作,加值既有車載資訊娛樂系統作法供產業參考。 (4)9月舉辦「掌握大未來,電動車輛關鍵議題與商機」研討會,分享電動車及電動機車之產業發展趨勢供產業參考。 (5)9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相繼發表「印度、越南、馬來西亞、泰國、印尼電動車市場暨重要政策」,提供各國電動車、充電樁重點政策、補貼措施、主要製造商及營運商等資訊供產業參考。 3. 精準健康 產業動態資訊彙整： (1)7月浩鼎與美國製藥公司 Ablexis 簽署「Nectin-4 人源抗體序列」授權協議,將用於抗癌新藥開			
--	--	--	--	--	--

		發，協助精準治療發展。 (2)8月 BNT 與北榮簽署合作備忘錄，借助北榮之醫療能量，發展 mRNA 癌症疫苗。 (3)9月光鼎生技與大塚集團旗下日本大塚電子株式會社、禾茂電、大賀智聯網等三家公司簽署合作意向書，共同於日本市場推廣 Qsep Ultra 生物片段分析儀，搶攻超高齡精準健康商機。 業界推廣動態： (1)7月於智網發表「人體資料庫於精準醫療發展現況」，分享各國人體資料庫發展狀況，及廠商進行後續精準醫療產品或服務開發運作模式等應用供產業參考。 (2)8月於智網發表「2023 ASCO 與 BIO US 趨勢觀測」，分享生醫產業在美國兩大展會觀展心得，並介紹 ADC 等精準藥品概況供產業參考。 (3)8月於生技醫藥產業透析發表「外泌體全球市場概況」，探討外泌體開發方向，包括精準診斷及標靶治療供產業參考。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	--	--	--	--	--

		台灣技術交易網平台透過電子報、社群媒體、媒合活動等，於國內外推廣新興產業生態圖，協助企業尋找新興領域關聯技術專利或合作夥伴，7月至9月新興產業生態圖使用人次達984人次，年度累計已達4,012人次。			
--	--	---	--	--	--

二、優化智慧財產法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研析國外智慧財產策略及制度。	1. 研蒐智慧財產權相關之國際公約、協定及各國發展趨勢。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7月至9月蒐集並研析國際間智慧財產權報導，如Lexology、IP Watch、MIP、WIPR、EPO、WIPO、JPO、KIPO、SIPO及USPTO等網站資訊共計38則。 2. 不定期研蒐國際間主要智慧局年報，追蹤最新政策或措施值得參採之處。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研蒐國外查緝網路侵權案件之對策。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追蹤檢視香港於2022年12月16日通過，並自2023年5月1日施行之「2022年版權(修訂)條例」，其修正內容與因應網路侵權相關者，包含增訂網路服務提供者避風港條款、及整併「向公眾傳播權」納入P2P分享、串流及提供線上隨選觀看(VOD)之行為。經盤點我國現行著作權法制已有相對應之避風港條款及公開傳輸權之規定。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3. 研析區塊鏈技術應用於智慧財產權保護之進展。	7月至9月暫無執行情形。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二) 適時研修(訂)	1. 優化專利商標行政爭訟	【經濟部經濟法制司】 為發現真實與釐清法規適用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智慧財產 相關法 令。	制度。	疑義，積極辦理言詞辯論、到會說明、陳述意見，並於必要時函請原處分機關補充答辯、送請技術單位審查或調查證據，7 月至 9 月共辦理 27 件，其中涉及重要議題包括釐清「專利權人為非專利申請權人」舉發事由之審查原則。	產局)/ 經濟部 (經濟法 制司)		
	2. 配合產業發展研修專利法令及審查基準。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6 月 28 日修正發布「專利權期間延長核定辦法」第 4 條、第 10 條規定，並自 7 月 1 日施行，簡化申請專利權期間延長案之行政作業程序，有效縮短審查時間。	經濟部 (智慧財 產局)	經常 辦理	
	3. 因應商標管理實務需求，研修商標法及其相關法令。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7 月 14 日預告訂定「商標代理人登錄及管理辦法」，將俟相關配套措施完備後，適時公布施行。 2. 9 月 21 日完成「商標規費收費標準修正草案」，將配合商標法施行細則等相關法規法制作業之修法進程，適時召開公聽會討論，並對外徵求意見，取得共識。	經濟部 (智慧財 產局)	經常 辦理	
	4. 因應數位匯流科技發展，研修著作權法及相關法令。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情形。	經濟部 (智慧財 產局)	經常 辦理	
	5. 強化著作權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情形。	經濟部	經常	

	集管團體自治效能與主管機關監督輔導職責，研修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		(智慧財產局)	辦理	
(三) 推廣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在智慧財產權領域的運用。	鼓勵有爭議之當事人利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7 月至 9 月共辦理 2 件著作權調解案件如下： 1. 靖天傳播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與社團法人亞太音樂集體管理協會(ACMA)就音樂著作公開播送授權及使用報酬爭議案(調解中)。 2. 鎮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與國立中央大學就產學合作計畫報告書之著作權爭議調解案(調解中)。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四) 推動及落實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制度。	1. 協助及輔導原住民族、部落取得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	【原住民族委員會】 截至 9 月底，業輔導原住民族或部落提出 150 件專用權申請案，經整併為 120 案，其中 106 案(89%)已召開審議、3 案待審議、9 案自行撤案、2 案駁回；已召開審議之 106 案中，89 案(84%)已核發專用權、5 案待核發專用權，7 案補正再審(議)、5 案不予審定。	原住民族委員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通盤檢視「原住民族	【原住民族委員會】 8 月 3 日及 9 月 9 日於賽夏族	原住民族委員會	經常辦理	

	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相關法令之可行性及可操作性，就窒礙難行之處研擬解決方案，並研議修法方向。	瓦祿發協會、豐濱鄉貓公聚會所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審議及宣導說明會，總計 50 人參加，提升相關人員對於傳統智慧創作保護之內涵與實務之認知，奠定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之工作推動。	會		
--	---	--	---	--	--

三、有效查緝仿冒盜版及強化營業秘密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檢、警、調等機關持續執行查緝仿冒、盜版及侵害營業秘密案件。	1. 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定期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查緝專案會報」，指揮檢察調單位，加強執行查緝仿冒工作。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 1. 7月至9月全國各地方檢察署辦理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業經偵查終結有犯罪嫌疑者，共計419件、462人，其中，依通常程序起訴者計118件、被告141人，聲請簡易判決處刑者計132件、被告138人，緩起訴處分者132件、被告142人，依職權不起訴處分者37件、被告41人。 2. 7月至9月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之被告為227人，定罪率95.78%。另據統計，與111年同期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起訴（含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人數、定罪人數之比較如下：起訴人數方面，112年7月至9月為279人，與111年同期336人，減少57人，16.96%；定罪人數方面112年7月至9月為227人，較111年同期265人，減少38人、14.34%。 【法務部調查局】 7月至9月偵辦移送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計20案、21人，其中違反著作權法2案、2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人，違反商標法 11 案、11 人，違反營業秘密法 7 案、8 人。 【內政部警政署】 定期派員參加臺灣高等檢察署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查緝專案會報」，並督飭各警察機關加強執行查緝仿冒工作。			
	2. 落實「內政部警政署查緝經濟犯罪執行計畫」，加強執行專案查緝勤務。	【內政部警政署】 各警察機關 7 月至 9 月共計查獲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如下（相關案件均依規定移送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1. 違反商標法案件：502 件、644 人。 2. 違反著作權法案件：475 件、603 人。 3. 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7 件、12 人。 4. 總計：共查獲各類侵權案件 984 件、1,259 人。	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3. 不定期針對校外教科書非法影印進行查緝行動。	【內政部警政署】 配合臺灣高等檢察署於 9 月 4 日至 10 月 13 日執行「查緝侵害教學教材」專案行動，共計查獲 3 件、3 人。	法務部 / 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4. 針對電商購物、社群媒體等網際網路智慧財產侵權案件加強查緝。	【內政部警政署】 7 月至 9 月計查獲網路侵權案件 825 件、嫌犯 1,054 人。	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5. 每季公布偵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濟部（智	經常	

	辦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成效。	7月至9月內政部警政署等各機關查緝成果統計表、內政部警政署成果統計表、地方檢察署智財案件偵查收結及裁判確定情形、法務部調查局成果統計表及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成果統計表等查緝成效已公布於本局網站。	慧財產局)	辦理	
(二) 加強營業秘密保護。	1. 推廣企業營業秘密合理保密措施及內控機制。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7月至9月定期發送智財治理新知電子報，提供 15,000 人次之營業秘密最新爭議案例、近期修法趨勢、智財管理範例等資訊，年度累計提供 45,000 人次，以推廣營業秘密管理認知。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8 月 16 日在新北產業園區針對企業經理人辦理「營業秘密保護實務座談會」，包含桃園地區之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理事長及受邀之企業經理人共 66 人參加。 2. 9 月 11 日在台南辦理「企業強化營業秘密保護機制研討會」，邀請業界專家及司法執法人員分享實務經驗，並安排現場 QA 座談，共計 63 人參加。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舉辦營業秘密執法人員與企業溝通	【法務部調查局】 將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納入企業肅貪工作範疇，積極	法務部(調查局)、內政部(警政	經常辦理	

	座談會。	偵辦，並採主動服務，與企業建立夥伴關係，7月至9月派員或應邀至各工業區、重要工商團體及企業集團，對企業主、經理人、法務、稽核及員工進行「企業肅貪經驗交流」，以實際案例提醒企業重視營業秘密之維護，共計60場次，參加者達152家企業、3,558人次。 【內政部警政署】 本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於7月至9月訪查轄內、外廠商，提供營業秘密法相關法規資訊及協助保密措施檢核，並舉辦31場次營業秘密法宣導課程，參與人數1,018人。	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3. 每季公布偵辦侵害營業秘密案件成效。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 7月至9月全國各地方檢察署偵辦侵害營業秘密案件業經偵查終結有犯罪嫌疑者，計8件、11人，其中依通常程序起訴者計7件、被告10人，聲請簡易判決處刑者計0件、被告0人，緩起訴處分者計0件、被告0人，依職權不起訴處分者計1件、被告1人；而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並送交檢察官指揮執行刑罰之被告，則為0人。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四、落實邊境管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落實邊境管制，加強智慧財產權保護。	1. 加強商標權、著作權及專利權物品邊境管制作業。	【財政部關務署】 1. 7月至9月海關查獲進口貨物侵害商標權案件共72案，侵權貨物件數共8,957件；無查獲進口貨物侵害著作權案件。 2. 7月至9月海關查獲出口貨物侵害商標權案件共1案，侵權貨物件數共13,985件。7月至9月海關查獲出口貨物商標申報不實案件計44案。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2. 執行光碟製造機具及光碟片進出口邊境查核管制作業。	【財政部關務署】 7月至9月海關無查獲出口光碟來源碼申報不實案件。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截至9月底受理廠商申報「輸出光碟製造機具申報備查書」計3件、「輸入光碟製造機具申報備查書」計6件。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經常辦理	
	3. 海關提供侵權資訊及調借貨樣等商標權保護措施之執行情形。	【財政部關務署】 1. 7月至9月商標權人申請提供侵權資訊案件共8案。 2. 7月至9月商標人申請借調貨樣案件共1案。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4. 海關受理商標權及著作權檢	【財政部關務署】 7月至9月海關受理商標權提示保護案件共18案；受理延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舉 / 提示保護案件之執行情形。	長提示保護案件共 25 案；受理補充資料案件共 1 案；受理更新資料案件共 27 案。			
	5. 加強查緝以國際快遞或郵包方式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財政部關務署】 1. 7 月至 9 月海關查獲以國際快遞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共 65 案。 2. 7 月至 9 月海關未查獲以郵包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內政部警政署】 本署保二警察總隊於 7 月至 9 月計查獲國際快遞或郵包方式進出口之侵權案件 42 件、嫌犯 49 人。	財政部(關務署)/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二) 確保查緝作業程序透明化及加強公眾宣導。	1. 公告邊境查緝作業程序、罰則及重要緝獲案例。	【財政部關務署】 7 月至 9 月上網更新重要緝獲案例共 6 案，相關規定及統計表均已上網公告。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對權利人、進出口人及相關業者加強辦理宣導活動。	【財政部關務署】 臺中關及臺北關於 7 月至 9 月辦理以下活動，向相關業者加強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邊境相關措施及法令規定。 1. 臺中關分別於 7 月 27 日、9 月 1 日、9 月 8 日及 9 月 25 日辦理報關業者訪談。 2. 臺北關於 9 月 21 日辦理第 3 次通關業務座談會。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三) 加 強 國際情資交 流及合作。	加 強 與 各 國 海 關 之 仿 冒 情 資 通 報 與 交 流 ， 有 效 遏 阻 仿 冒 、 盜 版 品 之 不 法 貿 易 行 為 。	【財政部關務署】 7 月 至 9 月 通 報 仿 冒 盜 版 案 例 至 各 國 海 關 共 7 案 。	財 政 部 (關務署)	經 常 辦 理	
------------------------------------	--	--	------------------------	--------------------	--

五、健全網路著作權保護及合法利用機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健全網路著作權保護。	促進權利人與網路服務提供者間的合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積極促進廣告主、廣告商團體及權利人團體參與「追蹤金流」自願性協議，避免將廣告投放至侵權網站。台灣智慧財產權聯盟(TIPA)於 5 月 19 日及 9 月 19 日提供 2 波侵權網站名單，合計 57 計次侵權網站數量。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二) 輔導建立著作利用授權機制。	1. 輔導集體管理團體及民間業者授權利用著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為配合 111 年 5 月 18 日修正公布之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及減少執行集管業務時發生之相關問題(例如：費率預告期間過久、回溯收費等)，擬修訂「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執行授權業務須知」相關內容，並已於 112 年 7 月 28 日函請各集管團體就新修正之內容表示意見，將擇期召開意見交流會討論。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評估整合著作權利資訊相關平台，提供利用人便利查詢管道。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本局「音樂資訊整合查詢系統」與原「廣播電台使用集管團體管理著作資訊系統」已完成整併並於 8 月 16 日正式上線啟用，除製作宣傳圖於官網刊載向一般民眾宣傳外，並函請電腦伴唱機利用人多加運用，另於 9 月 21 日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辦理線上說明會向廣播電台推廣，計 116 人參加。			
(三) 督促政府機關(構)、學校及接受政府(捐)補助等單位，全面合法使用軟體。	1. 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應編列預算採購合法軟體，並指定專責單位或人員定期檢視及稽核合法使用軟體之情形。	【數位發展部數位政府司】 於辦理各類型計畫審議時，將一併檢視軟體採購經費及合理性，並提醒各機關使用合法軟體。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機關應依相關規定採購合法軟體，並於內稽內控辦理管理檢視；另行政院資通安全會報資安稽核已納入抽查機關軟體安裝控制規則。 【行政院主計總處】 中央政府機關、學校、公營事業為合法使用電腦軟體，業編列資訊軟體購置經費，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軟體購置費計編列約 30.98 億元，已送立法院審議中。 【臺北市府政府】 1. 於 9 月 15 日辦理「資訊業務聯席會報」，加強宣導本府應採購及使用合法軟體。 2. 各機關皆依「臺北市府各機關 112 年度資訊預算編列原則」編列預算採購合法軟體。 【新北市府政府】 各機關均編列預算採購軟體，並於資訊計畫先期審查提報本府資訊中心，協助檢	數位發展部(數位政府司、資通安全署)、行政院主計總處/臺北市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	經常辦理	

		視合法使用軟體之情形，以符健全網路著作權保護及合法利用機制。 【桃園市政府】 1. 112 年度預算已編列採購合法軟體項目。 2. 112 年度已採購 B、C 級機關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VANS)軟體，定期檢視及稽核合法使用軟體之情形。 【臺中市政府】 已將機關開發維護系統相關所使用或委外交付之軟體是否存在禁用品項，納入 112 年本府所屬機關稽核作業進行檢視，並於 9 月完成機關稽核作業。 【臺南市政府】 1. 各機關均依規定編列預算採購合法軟體。 2. 8 月 17 日、18 日會同本府政風處檢查永華、民智二處行政中心及府外公園及永康二處圖書館、水利局水資源中心、財稅局、環保局等府外機關。檢查結果無安裝不合法軟體情形。 【高雄市政府】 1. 於 9 月 23 日函轉各機關及所屬配合「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定期檢			
--	--	---	--	--	--

		視及稽核合法使用軟體之情形。 2. 本府機關所用電腦均符合規定使用合法軟體。			
	2. 促請各級政府機關或公營事業對捐補助金額百分之五十以上或接受補助經費之法人或團體，建立合法使用軟體之管理機制，並將是否合法使用軟體列入政府捐（補）助審核條件。	【行政院主計總處】 有關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公營事業機構對法人或團體之補（捐）助案件，由各主管機關本於權責依相關規定辦理，將是否合法使用軟體列入政府捐（補）助審核條件。	行政院主計總處、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六、加強智慧財產權教育與校園智慧財產權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強化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課程。	1.透過課程，強化學生具備正確的保護智慧財產權及資訊倫理法律觀念。	【教育部】 1.為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已將資訊倫理與資訊法律納入各級學校課程介紹與宣導，本部網站「尊重網路智財權」專區，亦提供網路智財權案例與相關法律問題等資訊，計有70個案例。 2.111學年度各公私立大專校院計有109校開設563門與智慧財產權議題相關之課程，共計28,604人次修習。 3.112年度補助各大專校院法律系所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其中有關校園智慧財產權議題宣導預計辦理40場次。 4.高級中學教育： (1)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綱」之學習內容，已納入有關智慧財產權合理使用的規範及侵害著作權的法律責任，爰各校已依課綱規定，落實推動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教學，以提升學生正確法治意識。 (2)高中課綱之學習內容舉例如下：延伸探究保護私有財產權，如智慧財產權與所有權，及促進公共利益如何調	教育部	經常辦理	

		和等關鍵概念。 5. 國民中小學教育：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課程綱要，已訂定「兒童及少年的法律保障」等學習內容，以學生生活為出發點，教導學生認識智慧財產權、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基本概念及保護隱私權的重要性。國民中小學社會領域教科書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編審，已有保護智慧財產權相關內容。學校除選用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之教科用書外，亦得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選擇或自行編輯合適之教材。			
	2. 開闢教學課程，教導學生電腦與網路相關智慧財產權知識與保護觀念。	【教育部】 1. 本部相關磨課師網站已提供9門智財權相關課程，分別是「A+I 搞懂原生藝術與智慧財產權」、「MOOCs on MOOCs Level2 磨課師與智慧財產權實務」、「MOOCs on MOOCs Level 1」、「大家來練著作權（權）！」、「生活、科技與法律」、「當機器人來上班—未來職場的AI必修課」、「大家來練商標權（權）！」、「創意行銷」、「創業九宮格」。 2. 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之學習內容，已納入有關電腦與網路相關	教育部	經常辦理	

		智慧財產權合理使用的規範及侵害著作權的法律責任。其具體措施如下： (1)持續透過學群科中心辦理相關增能研習，以提升教師知能，藉以促使學生建立智慧財產權觀念。 (2)學群科中心已製作智慧財產權知識相關教材及教案，並製作智慧財產權等相關影片，放置於學群科中心資源平臺，以供教師參考使用。			
(二)加強校園網路管理。	1. 有效遏止校園網路侵權情事發生，強化疑似侵權檢舉機制。	【教育部】 1. 提供 TANet 檢舉信箱 (abuse@moe.edu.tw) 接受相關檢舉信件。7 月至 9 月無檢舉信件。 2. 已建立疑似侵權檢舉機制，接獲檢舉信件後，會依據檢舉信件所提供之內容做追查並確認後，將案件內容與來源告知該校資訊業務負責人，且副知該校所屬的區網中心。	教育部	經常辦理	
	2. 要求大專校院透過網路流量分析，就異常行為加以輔導。	【教育部】 1. 「TANet 網路維運中心」(https://noc.tanet.edu.tw) 提供各區網的即時流量圖與即時流量分析；另已建置「新一代臺灣學術網路 (TANet) 網路品質量測」，各區網可定期對其轄下連線學校進行流量統計及分析。 2. 將於每年辦理之區、縣市網路	教育部	經常辦理	

		中心工作會議，請各區網中心加強宣導，並針對有異常流量的學校，主動關懷。 3. 各區網之連線學校(大專校院)流量統計可由各區網中心網站查詢，若發生異常行為，可透過學校檢核機制，找出其IP位址進行輔導。			
	3. 就校園網路管理機制訂定考核評量及相關獎勵規定，並納入校園評鑑項目，以落實成效。	【教育部】 已請學校填寫自評表，包含將「校園網路使用規範」納入校規執行，並將智慧財產權自我考核納入校園自我評鑑機制。	教育部	經常辦理	
(三) 宣導使用合法授權之教學資料	1. 加強大專校院之教育宣導，鼓勵學生使用合法教學資料、輔導建立教學資料二手市場或流通管道，以及勿非法	【教育部】 1. 8月17日、18日全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研討會及9月7日全國技專校院教務主管會議，請各校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加強對師生智慧財產權之教育宣導，以落實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 2. 9月5日函請各大專校院於校園加強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並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未經授權，勿擅自掃描、影印、下載或上傳書籍、	教育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影印、下載、上傳書籍及教材，並拒絕非法網站。	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8月29日函請教育部協助轉知各大學校院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鼓勵學生使用合法教科書，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2. 加強教育宣導，增進教師瞭解教學過程如何合法利用他人著作。	【教育部】 於9月5日函請各大專校院參考使用「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以提升教師正確著作權觀念。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8月23日舉辦112年「教育人員遠距教學宣導說明會」，講授著作權法新修正之第46條至第48條規定內容，各級學校教育及行政人員計共有280人參加，經問卷統計，參加者對活動整體滿意度達99%。 2. 8月29日函請教育部協助轉發「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宣導資料，供全國各級學校教師參考使用，以協助教師瞭解教學過程中如何避免侵權、合法使用他人之著作。	教育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四) 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	1. 跨部會「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諮詢小組持續運作。	【教育部】 112年度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跨部會諮詢小組會議預計於12月份召開，以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	教育部	經常辦理	

	2. 加強執行 「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並適時檢討修正。	【教育部】 賡續落實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刻進行審查「111學年度大專校院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	教育部	經常辦理	
--	-------------------------------------	--	-----	------	--

七、精進執法人員專業知能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辦理執法人員專業訓練。	1.辦理檢察官、檢察事務官等人員之智慧財產專業訓練。	7月至9月暫無執行情形。	法務部	經常辦理	
	2.辦理警察機關、調查局人員之智慧財產權專業訓練。	7月至9月無執行情形。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二)辦理海關人員智慧財產權講習。	針對法規及相關作業，於各關辦理海關人員講習及真、仿品辨識講習。	【財政部關務署】 9月5日至8日分別赴基隆關、臺北關、臺中關及高雄關，辦理4場「海關智慧財產權邊境措施講習」，加強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邊境相關措施及法令規定，提升關員專業知能。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三)執法機關與權利人團體資訊交流。	各執法機關加強與權利人或權利人團體交流與交換資訊。	7月至9月無執行情形。	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八、加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成效宣傳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加強智慧財產權宣導，提升各界智慧財產觀念。	1. 派遣「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至機關、學校或企業講授智慧財產權課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持續結合智慧財產權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至各機關學校及企業講授智慧財產權，7月至9月已成功媒合16場次，共計1,535人次。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辦理智慧財產法令說明會或宣導。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7月至9月共辦理6場次宣導座談會，共計1,016人參與，分述如下： 1. 7月6日以線上直播方式舉辦「政府機關常見著作權問題宣導說明會」，參與人數共331人。 2. 7月14日假升級會議中心-敦南遠企館舉辦「經營網拍涉及之著作權議題宣導講座」，參與人數共74人。 3. 7月19日假升級會議中心-敦南遠企館舉辦「那些Youtuber一定要懂的著作權交流座談會」，參與人數共103人。 4. 7月28日假升級會議中心-敦南遠企館舉辦「經營社群媒體涉及之著作權議題宣導講座」，參與人數共128人。 5. 8月13日假升級會議中心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敦南遠企館舉辦「網路創作你應該要知道的著作權交流座談會」，參與人數共100人。 6.8月23日以線上直播方式舉辦「教育人員遠距教學宣導說明會」，共計280人參加。			
3. 宣 導 政 府 機 關 及 企 業 合 法 使 用 軟 體，及 建 立 內 部 管 理 機 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辦理「合法使用軟體」相關說明會，申請單位包括凌通科技、萬能科技大學等，共辦理5場次，參與人數共455人次，有效提升合法使用軟體觀念。 【臺北市政府】 1. 訂有「臺北市政府員工使用資通訊裝置應注意事項」，禁止使用非法或影響智慧財產權之軟體。 2.9月15日辦理「資訊業務聯席會報」，加強宣導本府應採購及使用合法軟體。 3.透過「資訊資產管理系統」輔助，以利各機關盤點使用者端軟體安裝情形。 4.軟體管理登記機制，包含授權軟體開發系統、套裝軟體等，管理方式如下： (1)軟體使用管理：軟體管理承辦人列帳，記錄軟體使用紀錄、超過使用年限軟	經 濟 部 (智 慧 財 產 局) / 臺 北 市 政 府、新 北 市 政 府、桃 園 市 政 府、臺 中 市 政 府、臺 南 市 政 府、高 雄 市 政 府	經 常 辦 理		

		體除帳等相關作業。 (2)軟體攤銷：使用中央軟體攤銷系統每月計算填列相關軟體攤銷金額。 【臺南市政府】 不定期以內部郵件進行宣導，請各機關員工落實合法軟體使用。			
(二) 運用媒體加強宣導國人尊重智慧財產權及使用者付費之觀念。	利用各種媒體及數位平臺登載宣導文宣及廣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7月至9月間「著作權 x 原創我挺你」FB粉絲團針對著作權觀念、活動廣宣、時事新知等主題共發布 53 則貼文，駐站律師協助回答民眾著作權疑義計 17 則。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三) 宣傳智慧財產(權)執法成效。	1. 發布保護智慧財產報導，以利相關單位及我駐外單位對外宣傳參用。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發行112年第2季智慧財產權英文季報，並函送立法院等19個政府各機關及經濟部60個駐外經濟組、經參處等單位，另函請外交部轉知所屬駐外單位參考。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 外交部	經常辦理	
	2. 破獲重大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時，配合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的重要性。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 1. 新竹地檢署偵辦被告賴○○違反營業秘密法等案件。本件被告意圖為自己不法之利益，違反公司機密資訊管理規範，且違背對公司所負機密資訊保密與管理義務，逾越授權範圍，將公司之營業秘密重製至被告所有之儲存裝置內、違背為公司處理工作	法務部 (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內政部 (警政署)	經常辦理	

	之任務，足生損害於茂達電公司。其情節嚴重，業經偵查終結，於7月3日提起公訴並公告周知，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重要性。 2. 新竹地檢署偵辦被告林○ ○違反營業秘密法等案件。被告意圖為自己不法之所有，竊取公司營運長之公務筆電，基於妨害電腦使用之犯意，未經同意及授權，變更該筆電電磁紀錄後，反覆讀取原屬於營運長使用之所有電磁紀錄。又被告意圖為自己不法之利益，基於違反營業秘密法、妨害電腦使用、違反著作權法之犯意，接續讀取屬公司之營業秘密，擅自將檔案複製上傳至 One Drive 雲端帳號後，再複製備份至其所使用之私人筆電等。業經偵查終結，於8月27日提起公訴並公告周知，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重要性。 【內政部警政署】 本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7月至9月共舉辦5場查緝仿冒盜版破案記者會，並於記者會中向民眾宣導智慧財產權法治觀念：			
--	--	--	--	--

		1. 查獲仿冒 Panasonic 商標的鈕扣型電池共計 1 萬 5,483 件。 2. 查獲利用會員電子支付漏洞狂「詐」各大百貨賣場，於記者會中呼籲民眾，不要隨意點選不明簡訊連結，避免個資及帳戶外流。 3. 查獲假冒名牌 BMW、Mini 汽車精品驚人數量，共 3,792 件 4. 查獲仿冒 BMW 機油芯、空氣芯、冷氣芯 481 件。 5. 查獲俗稱「精力糖」之偽禁藥品竟是壯陽藥，查扣疑似偽禁藥品 7,040 包及相關外觀包裝紙箱 1 批。			
--	--	--	--	--	--

九、強化國際交流合作及海外智慧財產權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積極參與、辦理及執行國際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活動。	1. 參與國際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活動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8月1日至2日出席第57屆APEC/IPEG會議並簡報「臺灣智慧財產局性別平等措施」；另於7月31日和8月3日分別出席「促進女性參與國際智慧財產體系工作坊」及「清潔能源創新研討會」。 【內政部警政署】 9月25日由本署刑事警察局及保二總隊參加研商我國對加入美國「因應受保護內容之串流、非法串流裝置及應用程式之有效執法實踐」APEC開路者倡議之立場會議，參加單位共有司法院、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數位發展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商業司、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等機關，各機關就參與美國APEC開路者倡議之議題詳加討論，並期許中美雙方加強合作，共同打擊不法。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際貿易署)/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2. 持續推動及辦理雙邊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7月25日至27日赴越南河內出席第一屆臺越專利審查官交流，雙方就機關組織、專利制度、審查實務、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近期修法及專利資訊檢索系統等交換意見。 2. 8月8日出席第46屆臺日經貿會議期中檢討IPR組會議，臺日雙方就臺日智財研討會、審查官及審判官交流等6項議題交換意見。 3. 10月3日至4日由日本特許廳派4名商標審查官來台進行「臺日商標審查官交流」。			
3. 執行雙邊智慧財產保護相關合作備忘錄及工作計畫，加強執法經驗、技術及資訊分享。	【內政部警政署】	持續依據臺美智慧財產權執法合作備忘錄，辦理臺美雙方執法經驗、技術及資訊分享之合作，並定期檢視執行成效。	法務部（高檢署智財分署、檢察司）、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4. 與外國智慧財產權機關（構）官員或專家交流。	【內政部警政署】	9月27日由本署刑事警察局、美國在臺協會、日本一般社團法人內容產品海外流通促進機構及國內權利人團體共同召開「破案聯合記者會」，發布近期破獲重大網路盜版及線上影音串流案件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外交部、經濟部（國	經常辦理	

		果並宣誓臺美日共同打擊盜版之決心。 【外交部】 有關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現況及相關報導，外交部「新南向政策資訊平臺」共計有 2 則(中文 1 則、英文 1 則)及「今日台灣」電子報共 4 則(法文 3 則、日文 1 則)。	際 貿 易 署)		
(二) 提供企業海外智慧財產保護之資訊及服務。	1. 提供我國企業海外智慧財產訴訟諮詢服務與協助。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情形。	經 濟 部 (國 際 貿 易 署、中 小 及 新 創 企 業 署) / 經 濟 部 (智 慧 財 產 局)	經常辦理	
	2. 提供國人赴海外參展展品涉及智慧財產權議題之協助。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公協會赴海外參展因展品遭指控侵權之虞，可於展前或展後向貿易署提出申請補助，每案最多補助 2 位律師之諮詢費，7 月至 9 月尚無公協會申請。	經 濟 部 (國 際 貿 易 署、智 慧 財 產 局)	經常辦理	
	3. 配合新南向政策提供企業智慧財產相關資訊及協助。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於網站設置「東南亞國家智慧財產權益維護專區」，並適時更新相關資訊。	經 濟 部 (智 慧 財 產 局、國 際 貿 易 署)	經常辦理	
	4. 駐外單位隨時蒐集駐在國最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本部駐外單位均隨時蒐集最新智慧財產權資訊並函報相	經 濟 部 (國 際 貿 易 署)	經常辦理	

	新智慧財產權資訊。	關單位。			
(三) 加強兩岸智慧財產保護合作	1. 加強兩岸專利、商標、著作權、品種權業務交流合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截至 6 月底，中國大陸受理我方專利優先權計 6 萬 611 件、商標優先權計 527 件、品種權 5 件；我方受理中國大陸專利優先權計 4 萬 3,408 件、商標優先權計 1,843 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農業部	經常辦理	
	2. 協助兩岸智慧財產權相關團體交流。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情形。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3. 執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之協處機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為協助我國企業維護在中國大陸之智慧財產權，截至 9 月底，我方受理專利、商標協處案件計 883 件，經通報中國大陸並完成協處 684 件，法律協助 180 件；尚未完成協處 19 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農業部	經常辦理	